

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沪社工委办〔2016〕27号



关于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通知

各归口单位党委：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是在我国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为推动各归口单位全体党员、干部、群众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振奋精神，开拓工作新局面，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通知》精神和市委的要求，结合本系统工作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组织学习、全面准确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两新”组织党

建工作，着力推进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充分发挥党组织在职工群众中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在企业发展中的政治引领作用，努力把党的政治、组织和作风优势转化为推动“两新”组织健康发展的力量。

二、学习宣传重点

(一)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的重大意义。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对于深化全面从严治党，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有效应对党面临的“四大考验”、克服“四种危险”，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深刻阐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意义，深入回答管党治党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开创党的建设新局面的行动纲领。

(三)《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的基本精神。这是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根本遵循，对于维护党中央权威、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发扬党内民主和保障党员权利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四)《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基本要求。《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能够有力确保党章党规党纪在全党有效执

行，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保证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领导核心作用，保证全体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保证党的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

(五)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落实全会确定的各项任务。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明确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正式提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要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更加扎实地把党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三、工作要求

(一)切实抓好学习，实现全覆盖。把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重点内容，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定系统学习培训计划。通过党委会、党员大会、员工大会等形式，组织好党员、干部和职工群众的学习，实现“两新”组织从业人员全覆盖。积极依托各级党校、院校等平台，举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班，邀请专家、领导干部讲学授课，进一步深化认知，提升学习效果。

(二)深入开展交流，形成理论成果。在深入学习的基础上，要积极采取内部交流、行业交流、示范交流等形式，深入开展研讨交流，带动全市“两新”组织和全体党员、职工围绕全会精神，结合本地实际，找准制约和影响本行业科学发展、创新突破的瓶颈问题，找到推动加快发展、跨越发展的方法方式，形成一系列

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并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强大动力。

(三) 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学习氛围。充分运用各种宣传平台，开展具有网络特点的学习宣传，通过上海“两新”互动网、上海社会建设网站、综合服务平台、手机微信等载体，在全市“两新”组织中形成强大学习宣传声势，全程营造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的浓厚氛围，让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入脑入心，确保学习活动有声有色。

(四) 坚持学用结合，推动当前工作。各单位要以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为动力，通过深入学习，真正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统筹做好全年工作总结，全力冲刺年度目标，提早谋划明年工作，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